

秘

五月日録記在臣呈覽諒

然本縣下四人主藩水主福田其佃外百世を
 名ノ者家福ノ字分ニ旺取ニ勤業資本
 金持借ニ義出給ニヨリ其身分事歴
 補査セル一程特別ノ身分ニシテ若
 帯刀ヲ免カレ數年間世襲給ノ後ヲ
 ナレタレ者ニテ内規第三款第六条第一項ニ適當
 令格ノモノト認定ニ其庶幾以來凡九年間
 換換計算金高ハ万々千以控モ自七控九控
 以厘ニ對ニ挺束赤藩々ノ價下先例ヲ酌量
 一戸金五控田宛今計金六千百田望下ノ
 義畧ニ不及控議方内務大臣蔵兩大臣協
 議ノ末持金及百先場生度田懸下飽
 乙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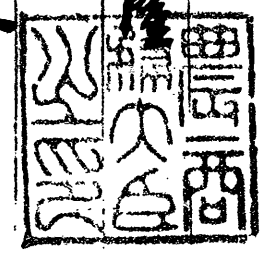
二十二

總長商務省

田郡伸新村海面埋立新田開墾事業案
、従事敷設方ヲ以テ其方法ヲ取決スル
下ケ逐々新田立立之ヲ査スルニ別ニ不都合
事ニ被テ後該案奉令廿一年迄士族多額業
資奉令甲部ノ内ヨリ七ヶ年確置向テ於テ年
賦毎年五月限リ金利返納ノ定メヨリ以テ費
下ノ義大藏大臣協濟ノ上許可セリ依テ別
紙大藏省調査書ヲ指令支相保在後生ス

明治廿一年四月廿七日

農商務大臣伊藤博文



内閣総理大臣伊藤博文

能事出下四人至南多之者

極其資令併借取ノ件

右審檢元ニ於テ其ハ四人至南多之者
中ノ身分士族又ハ足陸ノ部類ニアラス一程
物別ノ身分ニシテ常ニ帯刀ヲ免サレ其家
祿ニ於テハ父没スレハ其子ヘ直ニ給セラルベカラ
世祿ノ考ヲ存シタリ然ルニ明治二年十二月
水主ノ稱呼ヲ廢シ一旦年ニ編入シ其身分ハ
五年十月ニ至リ格祿若クモ廢止セラルタリ於テ同
年十月以後後祿ノ義數回出ルノ末其意徹
然ルモノト因リ更ニテ其ノ至リシ考ナリ抑
者ヲシテ其改革ニ際シ其後在外中ノ格祿

農商務大臣

ナリトテ 廢止セシハ當時 權宜ノ所至ニ出タル儀ト
テ有テ殊ニ九年 該公布以前 少額ノ征賦アリ
ル者ナレハ内規 第二款 第六條 第一項ニ適者
今檢ト 規定奉人 申立、 認高 明治五年九月 廢
ニ基キ 同款 第十條ニ準 據ニ換 城金別 申
ニ計 異差 進ト條 而テ 懸 振 爲 々 不 々

明治十九年十月廿三日 野中 大藏省 國債 長
添 進 大藏 省 主 計 長

官 治 省 務 官 官 殿
大 概 省 務 官 官 殿

勘 合 案

伺ニ 趣 引 届 上 條 左ノ 通 心 得 へシ

明治廿一年四月廿七日

農 務 大 臣

一 貸 下 金 廿 一 年 七 月 起 算 之 其 全 欠
受 取 方ハ 大 藏 省 へ 申 出 へシ
一 抽 當 地 所ハ 確 定 一 上 其 條 一 差 出 サ シ 々 其
官 相 馬 之 藏 者 一 届 出 へシ
一 事 業 一 景 況 一 監 督 通 規 一 據 一 毎 年 届 出
へシ

農 務 省

